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19-005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于2018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5月2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8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且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104号），公司目前正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反馈意见的回复。

（二）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良好，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已经披露的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五)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2日